

广州发展近洋码头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25-1172)

资 格 审 查 报 告

评标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州发展近洋码头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由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公开招标。

本项目采取总承包交钥匙方式完成，拟将光伏组件安装在厂区建筑屋顶及地面停车位上，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约为 5007.33kWp。主要电力和电气设备包括：光伏组件、直或交流汇流箱、逆变器、升压变压器、10kV 开关柜、二次设备等设施；主要使用的材料有光伏组件支架、交直流电力电缆、电缆桥架等。合同内容包括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所有设备的二次搬运与保管、屋面清理工作、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

并网接入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属于投标方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可再生能源质监站出具的并网批复及意见单（委托电力质监、与可再生能源质监相关单位签订咨询服务合同（如需））、接入方案编制及评审、接入施工图编制及评审、工程设备费用、用户侧或站端与调度运行间的通讯、继电保护设备费、设备检测费、并网验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其中配电柜、线缆、计量、通讯、控制部分选型必须满足南方电网相关标准，设备必须同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相匹配、厂家一致或高于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要求，关键元件需严格满足业主和建筑所有权者的要求。消防（包含报建、检测、验收）、防雷设计审核及防雷装置竣工验收等所需办理的各种手续，由投标方以招标方的名义办理并承担费用。

招标范围除新建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完整的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外，还包括因建造光伏电站需要而对原有建、构筑物局部的拆除、还建、修复、防水补漏等。

计划工期：进场 10 天内提交开工报告，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完成设计图纸评审；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并网并取得全容量并网意见单，正式开工之日起 3 个月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二、招标公告发布、投标登记情况：

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起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广州发展电子采购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本项目投标登记和领取招标文件从 2025 年 3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7 日 17 时 00 分止，共有 4 家单位完成投标登记及领取了招标文件，分别是：（1）（主）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2）（主）韶关银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九州能源有限公司、（3）（主）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成）明晖建设股份有限公司、（4）（主）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东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共有 3 家投标单位成功递交并解密投标文件，分别是（1）（主）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2）（主）韶关银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九州能源有限公司、（3）（主）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东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3 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开标工作，开标全过程均在投标人代表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见证下进行，投标人对开标的过程均无异议，具体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

四、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招标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7 名评委依法组成，其中招标人评委代表 2 名，其余 5 名专家均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一致推荐_为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下：_。

五、资格审查情况

资格审查工作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开始，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5 评标室进行，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各评委独立评审，最终结果按评标委员会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经审查，3 家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2025 年 4 月 14 日

广州发展近洋码头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25-1172)

评 标 报 告

评标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

一、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情况

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起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广州发展电子采购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招标公告。

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共有 3 家投标单位成功递交并解密投标文件,分别是 (1) (主)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2) (主)韶关银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九州能源有限公司、(3) (主)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东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招标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7 名评委依法组成,其中招标人评委代表 2 名,其余 5 名专家均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一致推荐__为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下: __。

三、投标文件综合评审情况

评标工作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开始,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5 评标室进行,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1、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 3 家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经审查: 3 家投标单位通过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

2、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

各评委独立对通过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 3 家投标人的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的审查。经审查, 3 家投标单位通过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

3、商务标详细审查评分:

各评委独立对通过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标详细审查评分。

4、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各评委独立对通过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标详细审查评

分。

5、经济标的算术校核及经济标评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商务、技术标及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算术校核。经校核：3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没有算术错误和缺漏项。评标委员会根据经济标评分原则计算得出各有效投标人的经济标得分。

6、总分汇总：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总分=商务分×商务分权重（10%）+技术分×技术分权重（30%）+价格分×价格分权重（60%）”的公式计算上述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的公式计算通过上述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进行排序。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商务得分(10%)	技术得分(30%)	价格得分(60%)	总分	排名
1	(主)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	4.60	20.958	56.262	81.82	1
2	(主)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东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8.70	16.758	55.986	81.44	2
3	(主)韶关银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九州能源有限公司	4.65	16.158	56.616	77.42	3

四、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无。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岭南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541300.76 元人民币。

第二中标候选人：(主)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东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580265.99 元人民币。

第三中标候选人：(主)韶关银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九州能源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490940.94 元人民币。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2025 年 4 月 14 日